



杜甫诗传

世上疮痍，诗中圣哲，民间疾苦，笔底波澜。

张道文◎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杜甫诗传

张道文◎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杜甫诗传 / 张道文 著. —武汉 :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3.6

ISBN 978-7-5609-8597-8

I. 杜… II. 张… III. 杜甫 (712 ~ 770) —传记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90685号

杜甫诗传

张道文 著

责任编辑: 刘晓燕

封面设计: 金 刚

责任校对: 孙 倩

责任监印: 张贵君

出版发行: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 430074 电话: (027) 81321915 (010) 84533149

印 刷: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60mm 1/16

印 张: 19.25

字 数: 265千字

版 次: 2013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 38.00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 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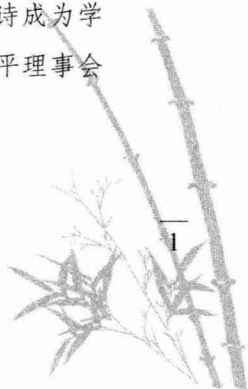
| 前 言 |

大唐是一匹素白的长绢，书写其上的每一行文字，都夺目耀眼，那明丽的述说，承载着后世无尽的梦想。当我们用仰视的目光回望那壮丽的画卷，行走其上的每一串足迹，似乎都明艳无比。便是那鞭笞敲剥之声，因了一支支如椽的巨笔，诗意的疼痛，在文字的歌吟里，便也傲视了后来的我们！在这一支支如椽的巨笔中，有一支巨笔，挑着生活的沉重、历史的疮疤、人世的悲凉，如万山之母的昆仑一般，雄峙于这东方诗国茫茫的穹壁之上，让我们除了膜拜，还是膜拜！那不经意的一行行文字，从那支苍凉的笔管里淌到宣纸上，诗的王国便因之而更为丰盈、妖娆！

那是怎样的一支笔？他是涉过了怎样的山水坡坎，一步步达到那诗的山巅？他动情的吟咏，又是如何荣膺“史”的厚重？在这东方古老的诗国里，正是他，把写实之风肩扛起来，诗因他而深沉而雄浑；正是他，兼具众妙，不仅拓展了诗曾经狭窄的疆域，其百变的诗笔，还演绎出了多种风格技巧；也正是因为，那雨后的虹霓下，方集结起庞大的方阵——不甘沉寂而求索的心灵，不停地为黎民祈福，为苍生呐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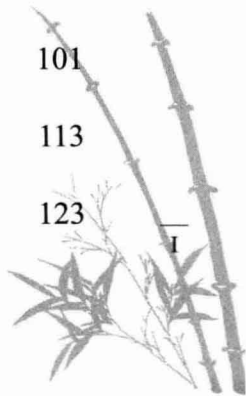
他的影响是深广的，在他辞世后不久，即有人将他与孔子相比，称为“诗中圣人”；宋以后，他在诗国尊崇的地位，得到公认，他的诗成为学诗者最好的范本。公元1962年，在他诞辰1250周年之际，世界和平理事会将其列为世界文化名人。

他，就是那个多灾多难的大唐诗人——杜甫！



|目 录|

第一章 暗水花径窥少年	1
第二章 越女镜湖多流连	9
第三章 裘马清狂齐赵间	21
第四章 陆浑庄里停留云	29
第五章 双子星座初曜面	35
第六章 “野无遗贤”的考试	47
第七章 寄食京华潜悲辛	59
第八章 杨花雪落覆白苹	67
第九章 沉郁顿挫五百字	77
第十章 渔阳鞞鼓动地来	89
第十一章 青是烽烟白人骨	101
第十二章 烽火三月万金书	113
第十三章 廷诤忤旨左拾遗	123



第十四章	偷生羌村少欢趣	135
第十五章	北征苍茫问家室	143
第十六章	万国衣冠拜冕旒	151
第十七章	安得壮士挽天河	159
第十八章	“三吏” “三别” 泪倾盆	175
第十九章	花门挟矢射汉月	191
第二十章	目极千里伤春心	201
第二十一章	征衣忽在天一方	213
第二十二章	浣花溪水水西头	225
第二十三章	安得广厦千万间	235
第二十四章	天涯涕泪一身遥	249
第二十五章	清秋幕府井梧寒	261
第二十六章	万里悲秋常作客	271
第二十七章	潇湘洞庭白雪中	285
	附录	296
	后记	301



第一章 暗水花径窥少年

大唐诗坛璀璨的天空中，最明亮的双子座中的一颗，于唐玄宗先天元年，像花一样，静静地绽放了。



翻开那些发黄的书页，拂去岁月弥漫的尘沙，一个位于洛水、泗水、黄河交汇处的名叫瑶湾的小村子，静静地展现在我们眼前。远望过去，瑶湾村的后山，三峰耸峙，错落交叠，似一副阔大的笔架。有了这一想象，近前细看，那山下一汪清水，便真如一潭清幽的墨汁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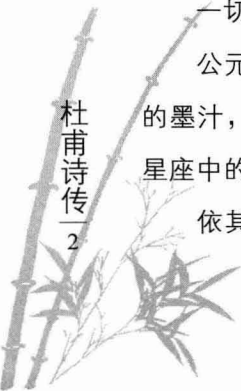
先人的居所，是崇尚风水的。枕着这笔架之所而居，后世是必定要出文人的。不错，这里已出了一个名叫杜审言的大诗人。

只要言及唐诗，就无法回避这一名字。唐初，六朝绮丽浮艳的文风，隔了冷漠的隋朝，到了盛唐，依然寒意侵肤。若不是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那一声声郁愤不平的吟唱，若不是陈子昂那孤傲的高歌与呐喊，这一缕缕挟裹着秦淮河香腻的胭脂粉气，尚不知如何在大唐的天空飘散！承着前人不羁的两串足音，杜审言和时人一道，用五律将这郁勃的怒吼，完整无缺地记录了下来。他的《和晋陵陆丞早春游望》一诗，被明人胡应麟誉为“初唐五言律第一”。他一鼓作气，把自己的笔触从骈丽的田垄里伸到五律的林莽之中，再往前探，播撒出七律的种子。文学史上，便用鲜亮的墨汁，写下了他对七律形成的首创之功。

一切不朽的创造，都不是偶然的奇迹。

公元712年，那座雄浑的笔架上，又一支更为粗重的大笔，饱蘸了多情的墨汁，悄无声息地搁了上去——大唐诗坛璀璨的天空中，最明亮的双子座星座中的一颗，于唐玄宗先天元年，像花一样，静静地绽放了。

依其祖父杜审言之意，他的名字应该叫辅。祖父期待他能辅佐明主，



激扬家风。

这直露之意，正是其祖父人生的真实写照——杜审言少年时便以文章称名当世，与李峤、崔融、苏味道，并称为“文章四友”。可惜的是，文章没能留下来，他自恃才高的狂言却传下来不少。他曾经当过苏味道手下的拟判，有一天从衙门出来神秘地说：“味道必死！”众人不解，惊问其故，他却得意地笑了，“彼见吾判，且羞死”。他还对人夸口，说他的文章，只有屈原、宋玉才有资格当他的评审官；他的书法，王羲之也要对他北面称臣。临终之际，宋之问等人前去探望他，他不以自身病情为憾，而是调侃众人：“吾在，久压公等，今且死，固大慰……”到了这时，骨髓里兀自荡着狂傲，见了黑白无常，依然不改前言。因着这股狂狷之气，因着交接武则天的面首，杜审言虽官至膳部员外郎，但观其一生，却是命运蹭蹬；其子杜闲亦多受折磨，熬到晚年方得以充任兖州（今属山东）司马，奉天县（今陕西乾县）县令。所以，尽管“辅”是父亲遗言，杜闲仍去掉了“车”旁，只留下另半边的“甫”字。甫，男子之美称。杜闲意犹未尽，又给小杜甫取了个字——“子美”。“子美”，“字美”也。身为人父所有的期盼，都凝结在这两个字里，孩儿长大后，要诗文、书法俱佳。

据史料记载，杜甫出生之时，一道白光冲天。这多多少少有些牵强。然而，人之所以长成独立的个体，且迥异于常人，究竟是什么在其中起着必然的媒介作用，我们知道的并不太多，能让人信服的论证似乎还在探索之中。拿杜甫的一生来说吧，生逢开元盛世又经安史之乱的人，当以万计，就是诗人，只怕也如过江之鲫，而成为“杜甫”者，却只有杜甫一人！在生命科学还没兴起之时，人们附会“白光”，依据“风水”、“龙脉”，乃是情非得已；在生命科学还无能为力之时，我们还是从传统的社会学入手吧。如此，不如先来看一看，他有着怎样的一个家世。

除了我们已然知晓的杜审言外，如果追溯杜家更远的先祖，一个名叫杜预的人，会让人眼睛一亮。据书载，杜预生于名门世家，自幼“博学多通，明于兴废之道”。然而，时间在他的身上刻写的却是三国的烽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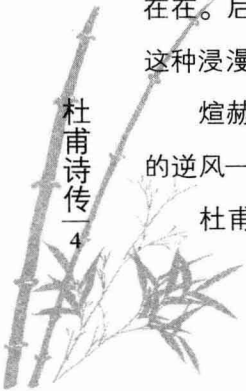
正因为战乱，其“伐西蜀，订《晋律》”，文武之能，方彰显淋漓。他最大的手笔是把“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的凄凉乱世，鸣锣收兵。“王濬楼船下益州，金陵王气黯然收”，这首诗里，王濬所坐的那艘大船便是杜预督人造办的。当时有民谣赞其：“以计代战一当万。”后来他又大力开发江汉沅湘一带，所以南人又有歌夸奖他：“后世无叛由杜翁，孰识智名与勇功。”他博学多才，懂经济、政治、法律、天文、算学、工程等各种学问，又以武功、政事、学术著名，被时人称为“杜武库”。“武库”乃是赞其胸中韬略如同武器库一般，应有尽有，取之不尽。的确，《晋书·杜预传》说他：“公家之事，知无不为，凡所兴造，必考度始终，鲜有败事。”

在西晋王朝里，杜预官拜镇南大将军，当阳县侯。自杜预以来，杜家历代都有人做官，南北朝以前有左丞、侍郎，更多的则是太守、刺史；入隋以后，做的官虽不再那么煊赫，但县令、县尉、员外郎之类，却很多。杜氏先祖居于杜陵（今西安市东南），十世祖杜逊在东晋初年随晋室南渡，迁湖北襄阳，任魏兴太守；曾祖杜依艺任巩县（今属河南）县令，遂迁居巩县。这份足以傲世的家世清单，除了后来杜甫自称“杜陵布衣”“少陵野老”之外，他还曾用“传之以仁义礼智信，列之以公侯伯子男”这两句话概述过他们杜氏家风，想想，倒也恰如其分。

这样的家世，对杜甫的影响之深之重，可想而知。所以他说：“自先君恕、预以降，奉儒守官，未坠素业矣。”什么是他家的“素业”？当然是“奉儒守官”了。“列之以公侯伯子男”，这是“守官”的标准，高得有点玄乎；而“传之以仁义礼智信”，于这“奉儒”二字，却说得是实实在在。后来他在诗中一再表述“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由此可见，这种浸漫于骨髓的家庭教育，足足影响了他整整一生。

煊赫的家世，对于杜甫来说，生命的征帆升起之初，遇到的却是顶头的逆风——在他尚未记事之时，母亲崔氏便撒手人世，慈颜永违。

杜甫的外祖母虽说是李唐宗室的后人，但因武则天称帝，诸王纷纷起



兵讨伐，失败后株连绵延，几乎族灭。所以，母亲死后，杜甫不得不被父亲寄养到东都洛阳仁风里的二姑家。

这也是一个对杜甫影响至深的亲人。深具贤德的二姑，对幼小的杜甫关怀备至，胜过亲子。据杜甫后来回忆，他过来不久，即与二姑的儿子同时患病，为救他，竟致表弟不幸夭亡。杜甫懂事后，得知此事，心内感动莫名。玄宗天宝元年二姑去世，他以无限悲痛和崇敬的心情为二姑撰写了墓志铭，称其为“有唐义姑”。所谓“义姑”，乃是春秋时鲁国国君对本国一位妇人的称赞。据《列女传》载，齐军攻打鲁国，逼近郊外，见一妇人抱子携侄而行。妇人见形势危急，子侄不能两全，便弃子抱侄而逃。齐军不解，问其故，答曰：“子之于母，乃私爱也；侄之于姑，乃公义也！焉能背公而向私乎？”齐军闻言，感慨不已：“鲁郊妇人犹能持节，何况朝廷！”遂罢兵。此事与杜甫二姑所为十分相像，故杜甫以“义姑”称之。

正是有此“义姑”，成就了杜甫完整的人格。后来他博大的胸怀廓尽人世的沧桑，不能不说与他早年承受的母爱有关。

从有限的资料里，追溯杜甫最早的一次出行，是诗人六岁时在鄆城（今属河南）见到公孙大娘舞“剑器”的情景，即使到了垂暮晚年，他仍然记忆犹新。

公孙大娘是当时最优秀的舞蹈家。诗人晚年回忆时，说她：“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忽而如后羿射落了九个太阳，乱乌飞坠，赤金夺目；忽而又如一群蛟龙拔地而起，托着天子凌空飞翔；起手时她神情端庄，如雷霆初止，天地宁然；收舞时她英姿卓立，如同江海波息，一片清光。真个是“合如花焰秀，散若电光开”。若非印象之深，以六岁之龄，何以记忆如此之深？正是这种深刻，让我们在惊叹杜甫幼时想象力的同时，对于公孙大娘的剑器之舞，更是想入非非。据说，大书法家张旭观看公孙大娘的舞蹈后，书法突飞猛进。仅仅一个舞蹈，竟然无形中成就了两个天才，这种舞蹈，又岂能让人无动于衷？

剑器，是从西域传来的一种胡舞，是一种戎装舞蹈，动作刚劲，节奏

铿锵，以舞蹈语言写战争主题。这让我们不得不再一次向大唐致以我们谦卑的敬意，只有大唐那辽阔的胸襟，才能包容下这来自异域的艺术，并哺育本土的艺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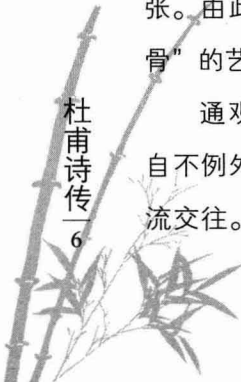
杜甫曾说：“诗乃吾家事。”作为杜审言的孙子，此言不虚。既然“诗”是家事，那从小就开始学诗便是必然的。所以，七岁时，他即开始创作诗歌。

儿童作诗，往往以动物为题材。最为有名的当属初唐诗人骆宾王的那首《咏鹅》诗了：“鹅鹅鹅，曲项向天歌。白毛浮绿水，红掌拨清波。”声、形、色，跃然纸上，高傲雍容的鹅群正左顾右盼地游动着，一池清澈的碧水，鲜艳的掌蹼缓拨着清波，涟漪微漾。童年的喜悦，在宣纸上无边地渲染开去……那一年，骆宾王也恰好是七岁。

杜甫咏诵的是神鸟凤凰，可惜此诗散佚委尘，不然，诗坛定是多一段佳话。据说凤凰临世，则天下太平。杜甫开口便咏凤凰，是否说明在其幼小的心灵里，已然萌生出对国家富强的期盼？中国俗语有“三岁看大，七岁看老”之说，以杜甫观之，斯言不谬。

杜甫少时的学习是全方位的，除了练习作诗，还必须学写大字，的确像他父亲期盼的那样——子美。“九龄书大字，所作成一囊”，勤奋、刻苦可见一斑。同写诗一样，书法也是杜甫家传。祖父杜审言的书法“当得王羲之北面”，虽是自夸，想来也应该确有让人称道的地方。其父杜闲的书法，宋人蔡居厚曾有过收藏，称其书法“简远精劲”。可惜杜甫的书法没有传下来。明朝人胡俨曾见过杜甫书写的《赠卫八处士》，称其“字甚怪伟”。杜甫晚年所作《李潮八分小篆歌》中表述了“书贵瘦硬方通神”的主张。由此可以推断，杜甫自己的书法，当是“瘦硬”之风，这种追求“风骨”的艺术审美观，浸透了他对书法、对绘画、对诗歌艺术执著的追求。

通观人类发展史，凡是卓有成就的人物，大多自幼透着聪慧。杜甫自不例外。十四五岁时，他已引起当时诗坛的注意，开始与当时的文坛名流交往。他后来回忆说：“往昔十四五，出游翰墨场。斯文崔魏徒，以我



似班扬。”诗中的崔是郑州刺史崔尚，魏是豫州刺史魏启心。这两人的年龄至少要大杜甫二三十岁，虽然他们不是大名士，但他们乐与少年杜甫交往，还夸杜甫的文才有似汉朝著名文学家班固和扬雄，这虽有溢美之嫌，却也足以说明杜甫文才的确远胜同龄之人。这期间，他还得到了岐王李范的赏识。李范是睿宗第四子，好学工书，雅爱文士。出入于李范的府第的同时，时任秘书监的崔涤（崔九），对杜甫也很器重。崔涤乃是中书令崔憬的弟弟，与玄宗关系非比常人，他常邀杜甫来家中作客。杜甫晚年漂泊潭州，遇到了当年著名的歌唱家李龟年，曾感慨万端地写道“岐王宅里寻常见，崔九堂前几度闻”，就是回忆少年时与李、崔二人的交往。

杜甫曾在《进封西岳赋表》里说自己“少小多病，贫穷好学”，给人的印象似乎是一个体弱多病、一点儿也不爱动的小书呆子。其实不然，当他从繁重的功课和不得已参与的社交中脱身出来，孩子气就完全显现了。

“忆昔十五心尚孩，健如黄犊走复来。庭前八月梨枣熟，一日上树能千回。”童心的显现和青春的活力，在这首诗里表达得淋漓尽致。我们实在无法想象，一个没有活力没有激情的人，怎么会去热爱生活，感受人生！而不热爱生活，对人生感受粗粝浮泛者，要想成为一个伟大的诗人，是绝不可能的。



第二章 越女镜湖多流连

那条著名的若耶溪，带着千年的妩媚，最后注入了这方如镜的湖里。这个牵连着吴越生死的女子，最后真的跟着范蠡归隐了江湖么？



漫游在中国的文化语境里，是一个让人神往的事情。春秋战国之际，周游列国，游说天下，几成为读书人的一大嗜好。秦始皇一统天下后，旋即巡游天下。当然，帝王之游自是别种风貌。读书人在这一行里，最著名的要算谢灵运了。其他还有司马迁、酈道元等。然而，只有到了盛唐，“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漫游，才成为盛极一时的风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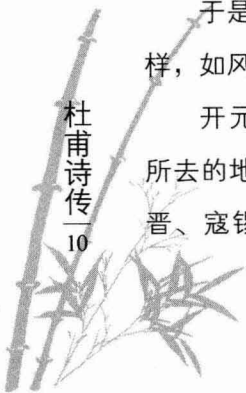
杜甫出生的那年，唐玄宗正好即位，在姚崇、张说、张九龄先后辅佐下，唐玄宗励精图治，终于开创了“开元盛世”的繁荣局面。社会财富充足，国库殷实，民生安定，道路畅通，社会秩序也好，为读书人的漫游提供了必不可少的条件。诗人晚年回忆这段时光时，曾深情地吟诵道：“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廩俱丰实。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

其次，唐初举人，多由当世的达官显贵提携，方可一步登天。凭交游以扬声誉，藉干谒以求提拔，对于当时准备应试的士子来说，是即将踏入仕途的必由之路。——要交游、干谒就必须旅行。

再则，当时昂扬的时代精神实在鼓舞人心，而祖国的大好河山更是让人神往。

于是，一个怀着出将入相的幻想，仗剑去国，辞亲远游的风尚，就这样，如风一般席卷过大唐的每一道山川，每一条沟壑。

开元十八年，杜甫十九岁，他人生的第一次漫游，拉开了帷幕。他所去的地方是山西郇瑕（今山西临猗县）。在这次漫游中，他结识了韦之晋、寇锡。后来在湖南，杜甫又见到了他们。那时的韦之晋已经做了刺



史，可惜，不久就去世了；寇锡也作了御史。杜甫在韦之晋去世后，曾写过一首《哭韦大夫之晋》的诗：“凄怆郇瑕色，差池弱冠年。丈人叨礼数，文律早周旋。”在另一首写给寇锡的诗中说：“往别郇瑕地，于今四十年。”都深情地提到了这段往事。

这一次出游，那本“帝王的家书”上自然是没记载。不载就不载吧，有诗人的诗为证就已足够。但我们也得承认，这一次出游时间很短，大约是诗人为后面的出游进行的一次热身游吧。可不，就在第二年，二十岁的杜甫，向吴越开始了他漂泊的旅程。他从洛阳出发经水路直趋江宁（今江苏南京）。

“淮阴清夜驿，京口渡江航。竹引趋庭曙，山添扇枕凉。春隔鸡人昼，秋期燕子凉。赐书夸父老，寿酒乐城隍。看画曾饥渴，追踪恨渺茫。虎头金粟影，神妙独难忘。”这是后来，杜甫做左拾遗时，同僚许八回江宁省亲，他写的一首送别的诗。

诗的前六句写许八南归沿途所见和到家后的情景。诗人并未同行，纯是想象。想象的翅膀，当是驮着早年的亲身经历而神游天外了。那个时候，二十岁的杜甫，从北方忽到南方，那“淮阴清夜驿”，那“京口渡江航”，那“赛城隍”之大典，泼向那颗年轻的心壁上的，无不是新鲜快意的冲撞。正如诗的后四句写的，他在瓦棺寺看顾恺之的壁画时，几乎神迷魂失，那种饥渴似的喜悦和收获，自然是“神妙独难忘”了。

——瓦棺寺在秦淮河北岸，晋武帝时所建。虎头，是东晋著名画家顾恺之的小字。顾恺之，江苏无锡人，工诗赋，尤善绘画，强调“以形写神”。他多才而性痴，当时人说他有三绝：才绝、画绝、痴绝。瓦棺寺殿壁顾恺之所绘的维摩诘变相，是杜甫渴望已久的一处胜迹。

据《京师寺记》载，东晋兴宁年间，瓦棺寺准备重修，寺僧请人捐款。最多者不过十万钱，而顾恺之出口百万。等到兑现时，他让僧人准备一面粉壁，然后将自己关在这间屋子里，开始精心绘制维摩诘的画像。一个月后，顾恺之画完维摩诘身躯，将点眸子，他从屋子里出来对寺僧说：